

马关县木厂镇底麻村委会瓦厂分散安置 2025 年以工代赈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马关县木厂镇底麻村委会瓦厂分散安置 2025 年以工代赈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诚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马关县木厂镇底麻村委会瓦厂分散安置 2025 年以工代赈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3680000.00 元；

最高限价：3680000.00 元；

注：劳务报酬发放：结合项目所需劳动技能，采取“培训+上岗”的模式，预计开展技能培训 80 人，按照“能使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能组织当地群众务工的尽量不用专业施工队伍”原则，吸纳项目区群众积极参与项目建设与监督，预计带动当地群众 80 人务工，计划发放劳动报酬 121 万元，占项目以工代赈资金的 32.88%。

采购需求：（一）硬化瓦厂至多依树甘蔗产业道路，总长 2.8 公里；（二）硬化下戈盆至水尾砂仁产业道路，总长 0.52 公里；（三）灌溉沟渠建设 3 条（其中 5.1 公里修缮，3.2 公里新建），总长 8.3 公里。（具体工程量详见本项目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

工期要求：180 日历天（具体以签订的合同日期为准）；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磋商范围：本项目工程量清单、磋商文件及补遗全部范围；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参加投标的单位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根据具体情况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6.1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定期限内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成交通知书前进行查询, 如查询到供应商虚假应标的, 取消成交资格。

1.6.2 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拟任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成交通知书前进行查询, 如查询到供应商虚假应标的, 取消成交资格)。

1.6.3 供应商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成交通知书前进行查询, 如查询到供应商虚假应标的, 取消成交资格)。

1.6.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注：①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为判定标准。②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③残疾人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④不得重复享受政府采购政策。（1）马关县木厂镇底麻村委会瓦厂分散安置2025年以工代赈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比例3%。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企业资质：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拟担任该项目的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2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1）拟派的项目经理必须在投标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待建项目的项目经理，否则取消成交资格；（2）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身份证、劳动合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新成立公司根据具体情况提供）。拟派的项目经理一经获取采购文件成功，在开标及今后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允许更换。

3.3 技术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须长驻施工现场，

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

3.4 其他拟派主要人员：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标准员、材料员、机械员、劳务员、资料员。在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近 3 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新成立公司根据具体情况提供）。若发现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取消成交资格。

三、获取采购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04 日，每日上午 08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7 时 30 分，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备授权委托书）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受委托人到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到云南诚轩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文山市世外桃源小区芙蓉阁 30-2 号）领取采购文件及相关资料。

四、响应文件提交

提交时间：2024 年 12 月 10 日 14 时 30 分至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地点：文山三方资源交易中心（文山市大景晟世 5 幢三楼写字楼，文山州中级人民法院对面）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4年12月10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文山三方资源交易中心（文山市大景晟世5幢三楼写字楼，文山州中级人民法院对面）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磋商保证金

参与本次投标，须缴纳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元）。磋商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入指定账户，或以现金的方式到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缴纳。保证金缴款单位名称必须和供应商名称一致（办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缴纳现金的须现场获取投标保证金缴纳回执，未按要求提交保证金的视为放弃参与此次投标活动。

磋商保证金缴纳账户：

账户名称：云南诚轩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文山盘龙支行

账 号：53050167713900001041

磋商保证金交纳回执需附在响应文件中（须加盖单位公章），以

方便磋商小组审查确认。

2. 发布公告媒介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云采招阳-电子招采交易平台”网站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马关县木厂镇人民政府

地 址：马关县木厂镇新大街 1 号

联系方式：0876-73420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南诚轩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文山市世外桃源小区芙蓉阁 30-2 号

联系方式：0876-282882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魏工

电 话：0876-2828826